

证券代码：836514 证券简称：光华伟业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义浒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2020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

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29、2021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公司 2020 年度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

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薄建彬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过往的业务合作情况，提议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 2021 年度审计和其他常规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申请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落实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度经营计划，确保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（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），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、开具承兑汇票、票据贴现、信用证、保函等（具体业务品种由管理层根据需要与银行协定）。同时公司以所拥有的包括但不限于机器设备、厂房、土地使用权等资产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数额以实际授信数额为准。

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，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法律文件。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公司 2021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申请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反担保的公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反担保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3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杨义浒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

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杨义浒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3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6 日